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及其摘要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拟通过现金出售的方式向北京美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售浙江德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德景电子”）100%的股权（下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本次交易的交割前，德景电子将其所拥有的与智能移动终端制造业务相关的资产及部分债权、债务按照账面值划转至嘉兴京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资产划转完成后，德景电子将其持有的嘉兴京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惠州德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参照评估值协商作价转让给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0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根据有关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七日